

##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战略性约定，协议相关约定付诸实施和实施过程中存在进一步细化沟通的可能性；具体的实施内容将以另行签订的具体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7年9月11日，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阳光城”）与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节能”，系当代置业（中国）有限公司间接子公司）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良好的信任和合作关系，本着优势互补、机会共享、资源共用、互利共赢的目的，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期限五年。双方同意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在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在全国范围开展共同获取优质项目、项目合作开发、绿色科技产品及技术合作、物业合作、产业基金合作等多层次、多领域、全方位的业务合作。

### 二、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当代节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722614768W；
- 3、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 4、法定代表人：张鹏；

- 5、注册资本：300000 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0 年 09 月 21 日；
- 7、住所：北京市东城区香河园街 1 号 10 号楼当代节能置业中心三、四层；
- 8、股东情况：北京绿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当代绿色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各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合作方式

1、阳光城与当代节能希望在住宅产业化领域发挥各自的优势，就全国范围内各房地产项目展开合作，合作方式包括且不限于：联合竞买、合作开发、股权收购、资产收购、一二级联动合作开发、绿色代建、绿色科技健康人居咨询服务、技术输出等；

2、在签署本战略合作协议后，双方根据市场和各地情况，联合甄选可以合作的目标地块，双方可在本协议基础上就选定的目标地块开展合作并另行签署专项合作协议；

3、就双方共同筛选确认的目标土地，双方在确认后 10 个工作日积极就合作事宜开展磋商，该期间内一方不得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与其他第三方就目标地块开展战略合作协议所述类似合作或进行磋商。

#### （二）合作机制

- 1、双方可不定期召开沟通协调会，就双方合作地块及内容进行磋商和协调；
- 2、双方高层领导将建立不定期互访机制，推进双方的合作；
- 3、双方各自成立日常联络工作小组，协商解决合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同时加强双方的信息交流。

###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阳光城与当代节能本着优势互补、机会共享、资源共用、互利共赢的目的，开展共同获取优质项目、项目合作开发、绿色科技产品及技术合作、物业合作、产业基金合作等多层次、多领域、全方位的业务合作，此次合作有利于加快公司产品研

发的创新步伐，倾注于绿色科技、舒适节能的健康人居新理念，有利于双方优势互补，可以形成更有效的专业化分工，提高公司未来房地产项目的盈利能力，实现双方共赢。

## 五、重大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协议，具体项目尚未开展，具体的实施内容将以另行签订的具体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当代节能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二日